

证券代码：836329 证券简称：宝坤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6）第 005773 号）。

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的事项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2 所述，宝坤新材料公司近年资产负债率较高，企业偿还债务能力较低，2025 年 9 月 23 日，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决定书（2025）苏 04 破申 11 号，同意对宝坤新材料公司进行预重整。目前预重整各项初步工作都已经完成，准备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管理人经根据综合考虑，下一步进入破产重整的计划的进度会有相应调整，故向法院申请撤回预重整申请，法院于 2026 年 2 月 3 日作出民事裁定，同意公司管理人撤回预重整申请。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宝坤新材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

（一）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亏损原因分析：公司前期亏损较大，受经济形势大环境影响，市场不景气，产量减少，成本倒挂，公司正在预重整转破产重整阶段，主营业务无收入。

（三）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拟采取一系列措施改善目前的经营状况：

1、公司破产重整结束后，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争取获得融资支持，扩大生产规模，实现营业收入的稳步提升。

2、积极开拓市场，增加新客户，实现营业收入的有效增长。

3、在成本管理中力求开源节流，缩小办公场地，减少支出，用好每一分钱，办好每一件事，最大限度地追求经济效益。

4、争取相关部门和股东的支持，实现有效协同，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将在破产重整工作完成后，由新的投资人团队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努力扩大营业收入，提高营利水平，积极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说明！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